

2015 年度市教育局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2015 年，根据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我局紧密结合教育工作实际，采取多种方式和渠道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、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

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、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对上网公布的信息做到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，既保证政府信息及时有效公开、又确保受国家法律保护的秘密信息安全。年内，在“中国张家港”政府门户网站有关栏目公开信息 131 条（其中信息公开 79 条、便民服务 25 条、工作动态 27 条），在“张家港教育”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352 条，在“张家港教育”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862 条；在“张家港教育”门户网站“公告公示”栏公开信息 41 条、“教育资讯”栏公开信息 198 条，涉及招生、学区划分等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各种信息。

二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

3 月份，在张家港市政务公开信息网公开了《2014 年度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》；5 月份，在政务公开信息网公开了《张家港市教育局 2015 年部门预算公开》，公开内容包括：教育局的 17 项主要工作职责、教育局的机构设置、2015 年的工作思路、2015 年部门收支情况（含 201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）；针对教育收费、积分入学和学区划分等群众关注的教育热点，积极进行回应，一年来共收到“12345 便民服务热线”218 件，教育信息网来信 156 件，市信访局转发信件 61 件，上级部门转发信件 56 件，均及时进行了回复。

三、做好教育政策解读工作

针对学生学习负担、招生、招师、收费、积分入学和学区划分等人民群众关注的教育热点问题，我局积极进行回应。将江苏省 201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有关政策解读材料、我市幼儿园、义务教育、

高级中学等招生（或入学）工作意见，及时公布在“张家港教育”网站，方便学生及家长查阅。同时，我市今年首次开展高中学段自主招生试点，我局及时对自主招生政策进行网上公示，并对开展自主招生的梁丰高中、沙洲中学、暨阳高中、中等专业学校、城市职业学院张家港校区、张高中、塘桥高中等7所学校提出指导意见，要求相关学校及时对自主招生计划、招生选拔条件、申请程序与选拔方式、审核录取结果等进行网上公示，我局纪检监察小组强化监督职能，全程参与招生工作。暑期共有365名学生通过自主招生录取上述7所学校，未有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。

四、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

建立教育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制度，明确办理工作的牵头科室、办理科室和保密科室，研制《张家港市教育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流转单》，厘清办理工作流程，规范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环节工作，强化相关科室在办理工作中的职责，形成协调互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。年内共回复依申请公开16件，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五、开展学校校务信息公开工作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》和我市关于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我局对学校校务公开工作进行了详实的安排，年内先后两次对各校信息上传情况进行了检查、汇总和通报，引导学校加大校务公开力度，提升依法治校水平。